

证券代码：603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公告编号：2026-013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及2026年中期分红授权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拟派发现金红利 0.68 元（含税），每 10 股转增 2 股，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存在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公司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一、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97,563,505.19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8 元（含税）。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737,817,473 股为测算基数，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50,171,588.16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419,080,324.66 元，占 2025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54.08%。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737,817,473 股为测算基数，预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885,380,968 股（最终转增股数及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¹ （元）	419,080,324.66	168,643,993.92	84,321,996.96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4,909,488.78	331,939,078.14	173,541,022.61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697,563,505.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72,046,315.5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26,796,529.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72,046,315.5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157.46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事项

为积极落实回报股东的核心要求，简化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分红决策程序，提升决策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具体的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并组织实施。具体如下：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公司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活动。

¹ 含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金额。

2、中期分红金额上限：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中期分红授权期限：本议案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次中期利润分配授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未来的资金需要、公司发展阶段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影响。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